



内蒙古日记

北方新报

重慶

®

2024年7月8日 星期一 农历甲辰年六月初三 第6615号

★内蒙古日报社主管主办 ★《北方新报》编辑部出版

@呼和浩特老年人 您有一份意外伤害保险请查收！

7月5日,记者从呼和浩特市民政局了解到,为了最大限度减轻老年人遭受意外伤害时的经济负担,2024年,市政府继续全额为呼和浩特市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人购买了意外伤害保险。

保险人群和投保方式:

政府买单!凡年满60周岁且具有呼和浩特市户籍老年人填写保单后,即可享受意外保险,根据相关要求,进行报案理赔。

保险期限:2024年4月15日0时0分~2025年4月14日23时59分。

保险责任范围:

被保险人在全国范围内(港、澳、台除外)遭受意外伤害导致身故、伤残或入院治疗,由保险人向被保险人依据合同约定给付意外身故保险金、意外伤残保险金或意外医疗保险金。意外伤害包括户内外及公共场所发生的意外伤害(如磕碰、高空坠物、走路摔倒、电击、溺水等)以及乘坐交通工具、参加公共场所活动、入住养老院、外出旅游、正常生产活动过程中发生的意外伤害等。

保险赔偿限额:总保额40000元/人(其中意外伤害身故和伤残保险金额30000元,意外伤害医疗保险金额10000元)。



索赔报案电话:

新城区、武川县拨打95585向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报案;
回民区、土默特左旗拨打95518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报案;
玉泉区、和林格尔县、托克托县拨打95511向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报案;
赛罕区、清水河县拨打95590向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报案。
理赔服务监督电话:0471-6552657、0471-5181018。

文/草原云·北方新报记者 郑慧英

总编辑:韩方志 本版主编:陈汇江 版式策划:兰峰 责任校对:颜华